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》,现将相关情况 公告如下:

一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分别于2014年12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2015 年1月2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广州市香雪制药股 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及其摘要》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 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官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 持股计划,委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计划,通过二级市场购 买公司股票,并全额认购其设立的"中信建投香雪财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" 的次级份额。"中信建投香雪财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"存续期为24个月,所 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 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2 月 14 日、3 月 20 日、4 月 22 日、5 月 22 日、6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》。在此期 间,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15】853号文核准,以2015 年6月9日为股权登记日,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了配股。

截至 2015 年 6 月 18 日,"中信建投香雪财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"共计 买入公司股票 7,810,147 股,占公司总股本 1.18%,购买均价为 30.84 元/股, 总购入金额为240,859,050.86元。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 期为 2015年6月19日至2016年6月18日。

3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17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、2017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36 个月的议案》、《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(修订版)及其摘要》、《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期 36 个月,至 2020 年 1 月 19 日止。同时,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作为直接持股主体,通过承接"中信建投香雪财富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"持有的公司股票作为初始标的股票,实施直接持有、直接管理的投资管理模式。

2017年1月20日,"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公司——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"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承接受让了"中信建投香雪财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"持有的公司股票7,810,147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.18%,成交均价为10.52元/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17日、1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4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0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、2020 年 1 月 16 日,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36 个月的议案》、《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(2020 年修订版)及其摘要》、《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(2020 年修订版)》。同意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再次进行延期,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 36 个月,至 2023 年 1 月 19 日止。在存续期内,一旦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,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- 5、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召开会议,决定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 7,780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8%,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,收益为 804,737.29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- 6、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成立后,公司实施了 2015 年、2017 年、2018 年、2019 年权益分配,分别以总股本 661,476,335 股、661,476,335 股、652,708,731 股、661,476,335 股为基数,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2 元(含税)、0.3 元(含

税)、0.34元(含税)、0.46元(含税),未进行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累计获得现金红利1,796,333.81元(含税)。

7、2021年9月1日至2日,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7,810,147股,占公司总股本1.18%,已全部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完毕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了清算审计,并出具了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清算审计报告》(大华核字[2021]280241号)。截至2021年9月3日,资产为56,313,553.18元,负债为189,146,000.00元,所有者权益为-132,832,446.82元。

8、2022年5月17日,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召开2022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》,详见同日公告。

二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原因及程序

根据《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(2020年修订版)》的规定: "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,当本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,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"和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"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;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",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同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,并按照《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(2020 年修订版)》的规定进行资产分配等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